

我国民族传统体育发展过程中失范的成因

——以富禄村、平安村为例

郑国华¹, 丁世勇²

(1.江西师范大学 体育学院, 江西 南昌 330027; 2.广东商学院 体育部, 广东 广州 510320)

摘 要: 通过对两个村寨社会变迁的跟踪调查, 运用社会转型和失范理论, 对我国民族传统体育生存现状进行了实证与理论研究。结果发现: 1)我国民族传统体育失范在于社会发展过程中, 因社会内部的矛盾, 产生对民族传统体育约束力失效的状态。其具体表现在作用于民族传统体育上的行为目标与手段、行为目标与意义之间不够平衡, 行为冲突、组织混乱、意义匮乏、核心形式丢失等方面。2)我国民族传统体育发展过程中失范的成因主要包括3个方面: 社会发展的消极影响; 政策性的失误; 具体执行过程中的偏差。

关 键 词: 体育文化; 民族传统体育; 民族传统体育失范; 中国

中图分类号: G812.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08)12-0092-04

Causes for anomie in the process of development of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 in China **——Taking Fulu village and Pingan village for example**

ZHENG Guo-hua¹, DING Shi-yong²

(1.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Jiangxi Normal University, Nanchang 330027, China;

2.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Guangdong Institute of Business, Guangzhou 510320, China)

Abstract: By tracking and investigating social transition of two villages, and by applying theories of social transition and anomie, the authors made an empirical and theoretical study of the current state of existence of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 in China, and revealed the following findings: 1)anomie of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 in China is caused by the failure of binding force on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 specifically embodied in such aspects as inadequate balance between behavior objectives and means acting on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 as well as between behavior objectives and meanings, behavior conflict, organization chaos, lacking in meaning, missing of core form; 2)causes for anomie in the process of development of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 in China mainly include three aspects: negative influence of social development; policy errors; deviations in specific processes of execution.

Key words: sports culture;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s; anomie of traditional national sports; China

从“失范”理论发展过程来看,“失范”概念首先由法国社会学家迪奥提出,认为“失范”是一种社会混乱状态,提出“社会失范”概念。而后杜尔凯姆^[1]在分析迪奥“社会失范”的基础上,认为“失范是所有道德的对立面”和“人类行为的天性就是逾越限制,企盼不可及的目标”,提出了人的“道德失范”和“行为失范”的概念。美国社会学家默顿^[2]在杜尔凯姆“失范”理论的基础上,分析了人们越轨行为的“社会根

源”和“文化根源”,提出“文化失范”和“价值失范”概念。特别是现当代中西方社会学学者,将失范的范畴与内涵扩大到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诸多领域。

“体育”本身属于一种社会文化,同样存在失范,故提出“民族传统体育失范”的概念。另外,从社会变迁的角度来看,“我国的社会转型使人们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3],依附于一定社会形态的民族传统体育却在这种变化中表现出规模萎缩、

活动形式变异等诸多问题。

结合中西方学者对失范的理解,以及个案考察的社会事实,认为民族传统体育失范应该包括宏观和微观两个层面。宏观层面的失范是指民族传统体育规范、秩序和制度体系的瓦解;微观层面的失范是指民族传统体育活动者或组织者违反规范的行为。前者是规范本身的失范,后者是规范对象与执行者的失范。孤立地谈“民族传统体育失范”意义并不是很大,但是深入民族传统体育的组织活动过程或民族传统体育的生存空间,研究其秩序性的成因,民族传统体育失范就会有其特殊的质的规定性,便会产生价值判断的意义。

1 消极面影响造成我国民族传统体育失范

社会发展的消极影响造成我国民族传统体育发展失范是指我国社会发展进程中,不受人的主观因素决定的民族传统体育失范的成因。这种解释失范的侧重点在于社会发展变化对我国民族传统体育的影响,其解释的依据是社会变迁所带来的一系列人们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信仰体系等变化,影响着人们参与民族传统体育活动的行为和价值观。

1.1 民族传统体育的普遍性失范

1)失范的绝对性因素。民族传统体育失范是社会发展的程度不同的结果,民族传统体育的绝对性失范其实质就是民族传统体育文化的“新陈代谢”现象。如富禄个案:建立在神文化信仰基础上的当地抢花炮活动,在新时期由于社会发展,在崇尚科学的理念下,它的信仰基础便发生了动摇。

2)失范的客观性因素。民族传统体育的客观性失范是指在社会发展规律的影响下,民族传统体育发展中的失范与否不是受人的主观意愿决定的,而是客观地存在于社会事实之中。如平安个案:当村寨人的生产和生活方式完全发生变化的时候,村寨人为了生存必须每天15~16个小时的超负荷地工作。社会的发展完全剥夺了他们的闲暇时间,他们怎么去开展民族传统体育活动?打工潮现象致使富禄村寨中出现参与民族传统体育活动的人员减少,运动员选择范围缩小,还有参赛村民年龄增大等等失范现象。

3)失范的多样性因素。民族传统体育的多样性失范因素是指在社会运行的过程中,影响民族传统体育的社会综合因素是多样性的,这些因素又都会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出现新的变化,显现出各异的失范类型和特点。如平安个案:其民族传统体育失范就是社会发展的必然结果,这种现象在平安村寨出现并已经持续了快20年,而且以后还将继续延续较长一段时间。这种失范的多样性则表现在其起因的多种多样。有历史

的因素:如旧社会,平安村民的生活太苦太穷,连人类基本的繁衍生存的权利都被剥夺。村民开展的民族传统体育也是实用体育,是为村民繁衍生存服务的;也有现实的因素:如平安村从事家庭旅游业,没有休息日,更没有节假日。所以,在他们的现实生活中没有民族传统体育的位置,必然导致民族传统体育失范。当然,还有受社会发展影响下的政治因素、文化心理因素,以及由这些因素的相互作用与转化产生的新的复杂因素,这些都导致民族传统体育失范。

1.2 民族传统体育发展过程中的特殊性失范

由社会发展的消极影响所带来的民族传统体育的特殊性失范问题主要是指,由于时代、生产力发展水平、文化背景和民族的不同,人们对文化的认定上会产生差异,从而导致失范。

1)失范的差异性因素。民族传统体育发展的差异性失范是对处于同一层面进行横向比较而得出的失范成因。其主要指在不同的社会发展条件下,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中,民族传统体育的存在差异性,人们没有认识到这种差异性而导致的失范。“不同的国家,不同的地区,由于生产力发展的水平的差异、社会结构的差异、文化背景的差异,导致人们拥有不同的生活方式、生产方式、行为方式、价值体系及规范体系”^[4]。因此,不同社会和地区人们对失范认识和界定的标准也存在差异。如富禄个案:民间抢花炮运动,被改编成有明显胜负类似美式橄榄球运动。改编后的“抢花炮”活动,脱离了当地的文化价值基础,使它仅仅在人们的生活中活跃了很短的时间便没人问津。

2)失范的时代性因素。民族传统体育发展的时代性失范,是对处于不同层面进行纵向比较而得出的失范成因。其主要是指处于同一国家或地区,由于时代不同,人们的行为意义、行为的价值取向发生变化而导致民族传统体育发展过程中的失范。如平安个案:传统时期,村寨联谊式民族传统体育的行为意义是为村寨的繁衍生殖服务,同时也是通过体育证明自身的强健,寻求身份的认同。然而,到了新时期,村民有钱了,村民们身份认同的不是勇猛与婚配,而是财富拥有的多少,村寨联谊式民族传统体育的行为意义消失;由于社会的发展使人们的生产能力和自身的保护能力提高,再也不用挥舞着扁担驱赶野兽,“打扁担”活动的行为意义匮乏;由于科学的传播和医学技术的发展,“打师公”活动被认为是不科学的封建迷信活动,行为意义也随之消失,这些都导致民族传统体育失范。

2 政策性失误导致我国民族传统体育失范

政策性的失误导致我国民族传统体育失范是特指

由于决策者自身认识的局限,导致政策性失误,从而引起我国民族传统体育失范。

2.1 劣质政策因素

导致民族传统体育失范的劣质政策因素主要是指体育政策在制定之初就存在价值理念上的错误或偏差,不符合社会公平原则或仅代表部分群体的利益。

“我国每一项体育政策必须建立在对我国国情的正确认识的基础上,地方性的体育政策则是要建立在对地方的实际情况正确认识的基础上”^[5]。然而,在我国社会转型期间几次政策性的失误,则是偏离这一原则,造成我国民族传统体育失范,使我国民族传统体育遭受不可弥补的破坏和损失。如富禄和平安地方政府在“文革时期”,曾强令禁止民族传统体育活动,拆毁民族传统体育文化载体,如鼓楼、芦笙柱、萨坛等。改革开放以后,国家体育总局制定了很多保护民族传统体育文化的政策,但是在地方具体的管理领域又难免会有所失误,这导致了民族传统体育失范。

2.2 工具理性政策因素

导致民族传统体育失范的工具理性政策是指政策的制定不是出于有利于民族传统体育本身,而只是为政策的制定者完成某个具体目标、任务而制定。如富禄乡政府在2003-2004年乡庆期间出台的政策,把抢花炮活动作为乡政府宣传政绩的舞台,使抢花炮活动边缘化;而平安所属的龙胜县则为了完成其经济发展的目标出台“体育旅游开发”政策,致使民族传统体育变异,成为舞台艺术。民族传统体育的工具理性政策,不是看重所选体育行为本身的价值,而是看重所选体育行为能否作为达到目的的有效手段。最终的结果便是人们过度重视民族传统体育的功利价值、崇尚效益,而当民族传统体育文化资源的有限性满足不了人们日益增长的功利欲望时,便会觉得他们的付出与收益不成正比,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失去了利用价值,功利使人们毫不留情地将民族传统体育抛弃,去寻找具有更大利用价值的对象,从而使民族传统体育失范。

2.3 政策疏漏因素

导致民族传统体育失范的政策疏漏是指正确引导民族传统体育发展的政策削弱和丧失,或者仅有空洞的与民族传统体育发展无关痛痒的政策口号,而没有具体的实施细则,从而在人们需要政策来调整的体育行为时,找不到依据,出现行为混乱。在平安村寨民族传统体育遭受旅游业的冲击时,政府没有任何动作,更别说出台政策来引导民族传统体育文化的合理传承,丰富人民的业余文化生活。政策疏漏因素是导致平安村民族传统体育发展过程失范的直接原因。

2.4 矛盾性政策因素

导致民族传统体育发展过程中失范的矛盾性政策是指政策在不同领域内协调着人们的行为,而当不同领域内的政策制度指向民族传统体育时,有时却相互矛盾,使人们在体育行为选择面前产生迷茫、不知所措。政策的矛盾性是源于制定政策的不同政府部门内在耦合性的缺失,或地方政府的政策制度、村规民约越权行为,从而导致民族传统体育失范。如制约平安村寨的两套政策就有明显的矛盾性。一是当地文化局和体育局出台的文化保护政策及保护和发展民族传统体育政策,政策中把“打师公”等多个少数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纳入文化保护发展的行列;而当地公安部门出台的地方“治安管理处罚条例”把“打师公”活动纳入宗教迷信活动,把村寨联谊性体育竞赛纳入是搞宗教派别活动。

3 政策执行偏差导致民族传统体育失范

具体执行过程中的偏差导致我国民族传统体育发展过程中的失范是特指在具体执行者主观因素作用下引起失范的成因。

3.1 目标扭曲因素

政策在人们心中是具有合理性和合法性的,它能在村民中强制实施。因此,执行者则借政策的优势,进行自己私利性的活动。如在平安及平安所属的县城,旅游开发商们为自己的私利,借国家发展民族传统体育的政策,将民族传统体育活动“抛绣球”改编成庸俗的“婚俗”表演,收敛游客钱财,使其扭曲变性;旅游开发商们借国家和地方保护民族传统体育的“发展体育旅游”政策,将多个村寨的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网罗进民族风情园,并改编成舞台艺术,使民族传统体育失去体育本质,或干脆改编成迎合部分游客低级趣味的泳装表演、脱衣舞表演,使民族传统体育畸形发展。目前这种现象在旅游区成泛滥之势,如板鞋竞技被改成板鞋舞,跳竹杠活动也被改编成竹杠舞,体育舞蹈中的傩舞(也包括师公舞)被改编成脱衣舞。这一切行为产生的原因便是具体执行者将政策目标扭曲或将民族传统体育保护发展的目标扭曲的行为结果,严重损害了民族传统体育的尊严,动摇了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在人们心目中的高尚地位。

3.2 利益驱动因素

导致民族传统体育发展中失范的利益驱动因素是指一种行为,即地方集体和个人把民族传统体育作为获取利益的手段,或为了自身利益可以抛弃与民族传统体育传承有关的一切因素的行为。这里的行为包括:一,民族传统体育组织管理者的行为,二,民族传统体育活动参与者的行为^[6];管理者利益驱动行为表现

为：其组织民族传统体育活动不是为保护文化本身，而是通过组织民族传统体育活动来寻求获得利益的条件。而参与者的利益驱动行为则表现为其参与活动的目的并不单纯，带有极强的功利性。如富禄个案，原本抢花炮组委会以老一辈的成员组成，动机是非常单纯的，是出于文化保护的目的。而当最近几届抢花炮活动由年轻人接手后，就常因经济问题受到当地村民的质疑。村民普遍认为：“现在抢花炮都是由居委会年轻的干部在搞，抢花炮活动每年政府和商人捐款都在 3~4 万元，这笔钱我们不知道是怎么花光的……”据实际调查，村里很多年轻人都想成为花炮组委会成员，甚至想成为花炮组委会主任，直接动机则是可以借此出名并获得利益。

3.3 地方保护主义因素

由于地方保护主义，使丧失社会普适性或普遍性价值^[7]。我国民族传统体育文化在很多地区被私有化或被附于狭隘地方性保护的特定价值，从而限制了民族传统体育的发展。如富禄地区苗族兄弟的民族传统体育活动“芦笙踩堂”，一般侗族兄弟和汉族同胞不参与，活动成了苗族兄弟的专利。富禄侗族同胞认为“芦笙”是：“苗族人要的东西，咱不会做那事……哪能抢人家饭碗呢！”侗族人不玩苗族玩的体育项目源于两点，一是侗族同胞一般对苗族同胞有种族上的歧视，看不上人家玩的那些东西；另一点则是地主保护主义，即侗族人玩，苗族人不玩，苗族玩，侗族人不玩。在传统时期，地方保护主义有积极意义。它避免了在生产力低下和人类生存能力低下时期，为抢夺有限的生存资源进行的恶性竞争。而当这种狭隘的地方保护主义出现在新时期时，则极大地限制了民族传统体育的保护和发展。如富禄抢花炮活动，富禄葛亮屯的 3 月 23 花炮节，认为自己才是正宗的，所以葛亮屯人不会去参加富禄 3 月 3 的花炮节，富禄人也不会去参加葛亮的花炮节，两岸村民还常因争夺抢花炮活动资源发生冲突或相互诋毁。富禄与其周边邻镇林溪、梅林、古宜等地一直在争抢花炮的正宗。如 2004 年 12 月在广州举行的全国抢花炮邀请赛上，因富禄村的抢花炮队堂而皇之地穿上印有“抢花炮之乡”的运动服，向世人展示他们的抢花炮才是正宗时，引起了很多花炮队的不满。这种狭隘的“正宗”之争及地方保护主义，破坏了人们参与抢花炮活动的积极性，也导致如葛亮 3 月 23 抢花炮活动的逐年萎缩。

3.4 执行权力过度化因素

民族传统体育发展过程中失范的执行权力过度化因素是指民族传统体育活动在具体执行过程中，执行权利超越了活动范围，发生暴力性冲突或行为失范。国家、地方政府或当地老百姓给予民族传统体育活动组织者的执行权力是为使活动合理组织和顺利进行，没有其它的附带因素^[8]。然而在我国很多地方，民族传统体育活动的执行者往往有“超越权限”^[9]的行为，从而带来民族传统体育失范。富禄抢花炮活动中执行权力过度化因素，也表现为有时为维护抢花炮活动现场秩序以暴制暴的行为。抢花炮活动具体执行过程中有时还借用行政实施的强制手段收取商贩的“货例捐”；分派各村、各寨、各单位(包括富禄中小学)的表演任务；率领花炮队为政府的政绩工程、面子工程服务；为引起上级领导的注意强制抢花炮活动者进行表演等等。如今，富禄当地人对抢花炮活动的热情并不是很高，相反对其存在较高热情的则是外地人，这给当地民族传统体育埋下了“失范”的隐患。

参考文献：

- [1] 埃米尔·杜尔凯姆[法]. 自杀论[M]. 钟旭辉, 译.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8: 205.
- [2] 罗伯特·默顿[美]. 社会理论和社会结构[M]. 唐少杰, 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6: 261-265.
- [3] 郑杭生, 李强. 社会运行导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学基本理论的一种探索[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3.
- [4] 朱力. 变迁之痛——转型期的社会失范研究[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6: 20-31.
- [5] 熊晓正. 21 世纪中国体育文化发展的哲学思考[J]. 体育文史, 2000(6): 9-10.
- [6] 郑国华. 理性选择与社区体育行为[J]. 北京体育大学学报, 2006, 29(9): 1166.
- [7] 渠敬东. 缺度与断裂——有关失范的社会学研究[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9: 33.
- [8] 高宣扬. 当代社会理论(下册)[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5: 607-611.
- [9] 宋林飞, 朱力. 社会问题概论[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2.

[编辑: 邓星华]